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8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锌业股份	股票代码	0007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建平	刘采奕	
办公地址	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传真	0429-2101801	0429-2101801	
电话	0429-2324121	0429-2324121	
电子信箱	hld_xygf@163.com	hld_xygf@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3年,国际经济错综复杂,有色金属价格持续震荡走势,能源动力价格高位运行。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公司立足高质量发展理念,以提升效益为主线,一方面优化生产经营模式,做到科学研判,有效应对外部市场变化,多措并举内挖潜力,增强抵御市场风险能力,最大限度获取经济效益。另一方面顺利完成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再融资工作,成功获得5亿元融资,优化了财务状况,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增添新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产品产量:锌28.01万吨、铅2.72万吨、铜11.76万吨、硫酸84.76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56.6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10.68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产品产量:铜11.76万吨、硫酸45.72万吨,实现营业收入84.2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57.9万元。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锌、铜冶炼及深加工产品,同时综合回收有价金属镉、铟、金、银、铋等,并副产铅、硫酸、硫酸锌等。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有锌、锌合金、铜,同时综合回收有价金属镉、铟、金、银、铋等,并副产铅、硫酸、硫酸锌、硫酸铜等。

锌是重要的有色金属原材料。目前,锌在有色金属的消费中仅次于铜和铝,锌金属具有良好的压延性、耐磨性和抗腐性,能与多种金属制成物理与化学性能更加优良的合金。锌用途广泛,防腐蚀的镀锌(如镀锌板),广泛用于冶金、机电、汽车、建筑、船舶、轻工等行业,约占锌用量的46%;铸造锌合金,主要为压铸件,用于汽车、轻工等行业,约占15%;氧化锌,广泛用于橡胶、涂料、搪瓷、医药、印刷、纤维等工业,约占11%;用于制造干电池,以锌饼、锌板形式,约占13%。

铜是与人类关系非常密切的有色金属,被广泛地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在中国有色金属材料的消费中仅次于铝。

铜在电气、电子工业中应用最广、用量最大,占总消费量一半以上。用于各种电缆和导线,电机和变压器,开关以及印刷线路板的制造中。在机械和运输车辆制造中,用于制造工业阀门和配件、仪表、滑动轴承、模具、热交换器和泵等。

硫酸主要应用于化肥、农药、染料、颜料、塑料、化纤、炸药以及各种硫酸盐的制造。在石油的炼制、有色金属的冶炼、钢铁的酸洗处理、制革过程以及炼焦业、轻纺业都有广泛的应用。

(三)经营模式

公司按照主要设备的生产能力和运行状态,结合市场情况和产品需求制定合理的生产计划,协调公司内外部资源,有效组织产品的冶炼生产和市场营销。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的生产设备的检修状况,以及设备实际生产能力确定生产计划,测算出原料消耗的所需数量,以及考虑安全库存的因素,综合确定年度的采购计划。实际执行时,每月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物资库存数量、年度采购计划以及对当前市场行情的分析确定月度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每月收到的采购申请,通过询比价、招标采购、定点定价等方式,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进行计划分解→供应商选择→采购筛选,严格遵守审批流程逐级审批,同时针对特殊情况,制定紧急物资采购和试用物资采购等相关制度规范。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根据生产设备的实际能力、客户订单及中长期需求预计为导向,根据公司产品库存情况制定整体生产计划,并根据实际订单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实施生产。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能源、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四体系,运行良好,安全可靠,产品品质稳定。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对市场价格的调研、搜集、整理和分析,比对各个主流资讯平台数据,制定出各产品指导价格,监督执行。公司立足于提高国内市场占有率,在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的基础上,不断发掘新机遇、开发新市场,形成传统市场和新开市场互补格局。

(四)市场地位

安泰科对国内冶炼厂产量统计结果显示,2023年1-12月份锌总产量为 592.3万吨,公司锌金属产品产量28.01万吨,占国内锌金属产量的4.72%;2023年1-12月份精铅总产量516.8万吨,公司铅金属产品产量2.72万吨,占国内铅金属产量的0.53%;2023年1-12月份铜总产量1044.76万吨,公司子公司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金属产品产量11.76万吨,占国内铜金属产量的1.13%。公司在产能、规模、装备及技术实力方面均处于地区前列,在国内有色冶炼行业具有重要地位。

(五)报告期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我国是全球最重要的锌冶炼生产和消费国之一,锌具有良好的压延性、抗腐性和耐磨性,且易于加工,广泛应用于有色、冶金、建材、轻工、机电、化工、汽车、军工、煤炭和石油等行业和部门,是重要的有色金属原材料。在初端应用方面,全球锌消费有一半以上应用于防腐蚀镀层(镀锌板),其次是用于生产压铸合金,其余用于黄铜、电池、锌化工及颜料生产。从行业上看,房地产及建筑业、汽车工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等是锌的主要需求行业。锌也常和铝制成合金,以获得强度高、延展性好的铸件。锌作为基础原材料,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中国长期以来是全球锌产量最多的国家,目前国内终端消费于建筑领域的锌占据半数,其次是运输、基建、工业机械和消费品。我国的锌下游产业具有国际市场竞争优势,这不仅有利于我国锌上游产业的发展,也有利于我国建立和维护锌产业链国际竞争优势。在锌的主要终端消费市场中,汽车、电力及建筑行业在过去几年均有很大幅度的增长,这种增长趋势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还会继续。

中国是世界第一大铜、铅、锌等有色金属消费国。铜是重要金属资源,铜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在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中有着广泛用途,国内铜消费增长动力主要来自家电、地产、新能源、半导体行业。另外,随着我国新基建的建设和新能源产业的发展,长期来看铜需求有着广阔的增长空间。国内铜消费需求不断增长,为铜冶炼企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电气、电子、建筑、交通等领域的投资增长,铜的消费需求随之提升。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新基建和新能源领域的快速发展,预计铜需求将保持增长趋势。随着政府对碳中和的重视,推动可再生能源和绿色技术的政治和经济推动力越来越强。相比传统发电方式和汽车燃料,电能是所有能源中优质的中介载体,而电的输入、储存、输出均绕不开最成熟也是性价比高的导体材料——铜。

公司现有有色金属产品锌、铅、铜、副产硫酸、铟、黄金、白银等,在产能、规模、装备及技术实力方面均处于行业前列,在国内同行业具有重要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847,737,249.53	8,221,621,524.73	8,221,654,283.75	7.62%	8,249,694,837.99	8,249,694,83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80,379,408.94	2,996,189,806.68	2,996,222,565.70	19.50%	2,930,351,877.78	2,930,351,877.78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666,627,338.46	18,656,965,864.02	18,656,965,864.02	-16.03%	22,843,863,184.77	22,843,863,18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106,828.73	65,837,928.90	65,856,491.11	35.30%	229,830,167.57	229,830,16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350,978.19	28,604,751.92	28,623,314.13	156.26%	155,363,578.60	155,363,57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62,851.58	451,701,728.61	451,701,728.61	-163.88%	238,628,149.21	238,628,149.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0.05	20.00%	0.16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0.05	20.00%	0.16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	2.22%	2.22%	0.63%	6.34%	6.3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4,196.81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14,196.81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14,196.81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调整。同时,本公司对2022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92,934.34 13,325,693.36 32,759.02

未分配利润 87,629,475.10 87,662,234.12 32,759.02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15,763,133.93 15,744,571.72 -18,562.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25,072,595.78	3,912,756,773.57	4,890,936,562.00	2,237,861,40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88,014.64	7,261,378.57	18,825,000.21	40,532,43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06,272.16	-899,078.57	12,974,680.42	40,569,10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24,478.56	310,756,548.42	-878,599,086.33	52,255,207.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6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5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9%	332,602,026	0	不适用	0
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4%	205,761,316	205,761,316	不适用	0
刘彦	境内自然人	0.41%	6,580,000	0	不适用	0
狄文	境内自然人	0.31%	5,000,060	0	不适用	0
李照先	境内自然人	0.29%	4,613,900	0	不适用	0
徐忠阳	境内自然人	0.29%	4,608,602	0	不适用	0
郑通韩	境内自然人	0.27%	4,414,3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5%	3,983,901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3,952,519	0	不适用	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3,076,41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205,761,316	12.74%
#陈上真	退出	0	0.00%	0	0.00%
李照先	新增	0	0.00%	4,613,900	0.29%
曾凡启	退出	0	0.00%	2,239,200	0.14%
徐忠阳	新增	0	0.00%	4,608,602	0.29%
郑清涛	退出	0	0.00%	2,507,800	0.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3,983,901	0.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3,952,519	0.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3,076,410	0.19%
刘广益	退出	0	0.00%	0	0.00%
赵子忠	退出	0	0.00%	2,790,600	0.17%
#林文威	退出	0	0.00%	1,612,900	0.10%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11月4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向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205,761,316股(含205,761,31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2023年7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2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此项发行股票融资工作现已完成,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7.88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949,983.3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050,014.51元,截至目前,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

董事长:于恩沅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前10天,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会议通知送达或传真给董事本人。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于恩沅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等。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2023年度公司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8910.68万元,截止2023年末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676.91万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71.84万元,截止2023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91.42万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3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691.42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额度合计29亿元提供担保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锌达贸易有限公司融资5亿元提供担保。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20亿元提供担保。

(3)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冶国际实业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3亿元提供担保。

(4)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锌达贸易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1亿元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融资额度3亿元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母公司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3亿元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全年审计费用合计85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元,聘期为一年。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公司章程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拟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设非独立董事6人,任期三年。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定于恩沅先生、张正东先生、王峥强先生、姜洪波先生、王永刚先生、李文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于恩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提名张正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提名王峥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4)提名姜洪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5)提名王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6)提名李文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拟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设独立董事3人,任期三年。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定刘燕女士、张春林先生、杨文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刘燕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提名张春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提名杨文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 《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 《关于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上述第1、2、3、4、5、6、7、8、10、11、12项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5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9:15—9:25,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大会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5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8.01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额度合计29亿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2	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融资额度3亿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1、12、13为等额选举	
1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于恩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正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王峥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姜洪波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王永刚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李文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刘燕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张春林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杨文田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孙博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3.02	选举白杰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3.03	选举姜常青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备注:

1.委托人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2.对于采用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委托人应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对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相应票数。

3.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有限期限: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孙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8910.68万元,截止2023年末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676.91万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71.84万元,截止2023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91.42万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3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691.42万元。

鉴于母公司2023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态度,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内部控制体系基本覆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合理控制了经营风险、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进行。

(2)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确保内部控制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促进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强化对重点业务领域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提议,提名孙博先生、白杰女士、姜常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孙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提名白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提名姜常青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上述1、2、3、4、6、7、8项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2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7月向特定对象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5,761,316股,每股发行价为2.4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7.88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949,983.3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95,050,014.5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13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110Z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用于支付发行费用4,949,983.37元;(2)偿还银行借款使用495,050,014.51元。2023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99,999,997.88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59,301.74元,已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9月14日注销。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7.88
减:发行费用	4,949,983.37
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495,050,014.51
加: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59,301.74
减:偿还葫芦岛银行贷款	495,109,316.25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